

附件 3

信丰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信丰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是主管道路交通管理工作的县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管理全县车辆、驾驶员业务，保障和维护我县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二、部门基本情况

信丰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编制数 46 人，其中：行政编制 46 人；实有人数 264 人，其中：在职人数 264 人，含行政在职人数 46 人、聘用工 218 人；遗孀人数 3 人，退休人员 10 人。

(二) 部门内部管理情况

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完善大队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公车接待制度、车辆管理制度、采购申报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道路交通设施建设等管理制度。积极开展了内控制度建设，针对内部控制缺陷，出台了合规、合法完整的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规定执行，从实际执行情况看，经费的归口管理与执行已取得明显的效果。

(三)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

大队经费极其困难情况下，为做好规范化建设工作，大队大批量购置了警用服装、警用装备、办公家具、办公设备、监控设备等，并对大队办公楼及下辖中队营房进行的 12 处规范化建设工程改造或修缮。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2019 年收入年初预算 1810.47 万元，2019 年支出年初预算 2421.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61.15 万元，项目支出 60 万元；2019 年收入决算数 3353.28 万元，比收入年初预算数增加 1542.81 万元，增加 54%，2019 年支出决算数 3285.9 万元，比支出年初预算数增加 864.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41.13，占比重 92.5%。部门预算支出与执行结果的差异总额为 864.75 万元，差异的具体情况其原因见下表：

信丰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19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总体情况

预算数(单位: 万元)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421.15	1804.7	556.45
执行数(单位: 万元)	小计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285.9	2158.75	882.37
预算与执行的差异数	小计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864.75	354.05	325.92

1、2019 年收入决算数 3353.28 万元，比收入年初预算数增加 1542.81 万元，增加 54%，原因是罚没款收入增加。

人员经费增加是大队成立了 20 人铁骑中队，又因工作需要新增 38 协警，共多增 58 名协警。

日常公用经费增加是为新进协警购置警用装备，和规范化建设增加许多办公设备从而导致耗材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2018 年决算	155.59	136.29	19.30
2019 年决算	209.3	192.17	17.13
增减比例	34.52%	41%	-11.24%

“三公”经费支出增加幅度大的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 131.13 万元，较上年增加 59.84 万元，增加 83.96%，原因是新建立铁骑中队购置 20 辆警用摩托车，乡下中队和城区中队因巡逻需要购置 20 辆警用摩托车，共计 40 辆警用摩托车。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今年本单位二级项目支出分别是强制拖移停放保管机动车费用、事故处理物品送检费用、20 辆警用摩托车购置经费，项目金额总计 73 万元，已全部执行完成。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评价得分及等级标准

见附件 2

（二）部门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

2019年，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性工作，上下团结一心，迎难而上，加压奋进，锐意进取，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大成绩，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交通秩序也得到很大的改善。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存在的问题主要是预算与决算数据差距较大，原因主要是对罚没款收入预估不够准确，导致预算收入和决算收入差距较大。

五、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改进措施增强财务人员的财务专业性，对收入、支出做出更好的预测。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信丰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0年8月20日

